

一级建造师《建设工程法规及相关知识》复习题(6)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33/2021_2022__E4_B8_80_E7_BA_A7_E5_BB_BA_E9_c54_233213.htm

2007年一级建造师考试辅导方案 1Z302030 掌握合同的履行及履行中的抗辩权、代位权和撤销权的规定 单选题 1. 甲乙双方签订一份钢材买卖合同，合同约定双方没有先后履行顺序，一方在对方履行之前有权拒绝其履行要求，一方在对方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时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要求。此情形中当事人行使的权利是（ ）。 A.先履行抗辩权 B.后履行抗辩权 C.同时履行抗辩权 D.不安抗辩权 2. 下列关于撤销权的表述，错误的是（ ）。 A.债务人放弃其到期债权，给债权人造成损害的 B.债务人以明显不合理的低价转让财产，给债权人造成损害的 C.撤销权的行使范围以债权人的债权为限 D.债权人行使撤销权的必要费用，由债务人负担 3. 下列关于撤销权的表述，错误的是（ ）。 A.债权人行使撤销权必须以自己的名义 B.债权人通过请求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行使撤销权 C.撤销权自债权人知道或应当知道撤销事由之日起1年内行使 D.自债务人的行为发生之日起五年内没有行使撤销权的，该撤销权消灭 4. 代位权的行使中，关于"专属于债务人自身的债权"的含义，下列表述中错误的是（ ）。 A.是指只有债务人本身才能享有的权利 B.包括专属于债务人的人身权利 C.包括专属于债务人的财产权利 D.不包括因身体被伤害而产生的损害赔偿请求权 5. 关于代位权的行使，下列表述中正确的是（ ）。 A.债务人拥有到期的债权 B.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请求以自己的名义代位行使债务人的债权 C.代位权的行使范围以债务人的债权为限 D.债权人行

使代位权的必要费用，由第三人负担 6. 关于代位权的行使，下列表述中错误的是（ ）。 A. 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请求以自己的名义代位行使债务人的债权 B. 专属于债务人自身的债权除外 C. 代位权的行使范围以债务人的债权为限 D. 债权人行使代位权的必要费用，由债务人负担 7. 关于代位权的行使，下列表述中错误的是（ ）。 A. 债务人怠于行使其到期债权 B. 对债权人造成损害 C. 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请求以债务人的名义代位行使债务人的债权 D. 专属于债务人自身的债权除外 8. 关于当事人行使不安抗辩权时享有的权利，下列表述正确的是（ ）。 A. 对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行能力，则行使不安抗辩权的当事人一方有权通知对方解除合同 B. 对方在合理期限内未能提供适当担保，则行使不安抗辩权的当事人一方有权通知对方解除合同 C. 对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行能力并且未能提供适当担保，则行使不安抗辩权的当事人一方有权通知对方解除合同 D. 对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行能力并且未能提供适当担保，则行使不安抗辩权的当事人应当与对方协商解除合同 9. 关于当事人行使不安抗辩权时负有的义务，下列表述中错误的是（ ）。 A. 及时通知对方中止履行合同的的事实、理由 B. 及时通知对方合同恢复履行的条件 C. 与对方协商一致后，中止履行合同 D. 当对方提供担保时，应当恢复履行 10. 如当事人一方没有确切证据证明对方有法定的行使不安抗辩权的情形，而中止履行合同，则其应承担的法律责任是（ ）。 A. 缔约过失责任 B. 违约责任 C. 行政责任 D. 刑事责任 11. 合同履行中的抗辩权不包括（ ）。 A. 不履行抗辩权 B. 不安履行抗辩权 C. 后履行抗辩权 D. 先诉抗辩权 12. 合同履行中的抗辩权不包括（ ）。 A. 先履行抗辩权 B. 同时履行抗辩权

C.后履行抗辩权 D.先诉抗辩权 13. 关于后履行抗辩权的行使，下列表述中，错误的是（ ）。 A.当事人互负债务，并有先后履行顺序 B.先履行的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要求 C.先履行的一方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要求 D.先履行的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部分履行要求 14. 关于同时履行抗辩权的行使，下列表述中，错误的是（ ）。 A.当事人互负债务，没有先后履行顺序 B.一方在对方履行之前有权拒绝其履行要求 C.一方在对方履行债务不符合约定时，有权拒绝其全部的履行要求 D.对方所负的债务具有履行的可能性 15. 合同履行中，如合同内容约定不明确，可适用《合同法》中第62条的规定，下列表述中错误的是（ ） A.质量要求不明确的，可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履行 B.价款不明确的，可按照合同签订地的市场价格履行 C.履行地点不明确，给付货币的，在接受货币一方所在地履行 D.履行期限不明确的，债务人可以随时履行，但应当给对方必要的准备时间 16. 合同当事人依法行使不安抗辩权的直接法律后果是（ ）。 A.解除合同 B.终止合同 C.中止履行合同 D.恢复履行合同 17. 甲乙两人签订一份钢材买卖合同，约定甲应于2003年10月20日交货，乙应于同年10月30日付款。10月上旬，甲渐渐发现乙财产状况恶化，已经不具备支付货款之能力，并有确切证据证明。于是，甲提出终止合同，但乙未允。基于上述情形，甲于10月20日未按约定交货。依据合同法的有关规定，下列表述中正确的是（ ）。 A.甲有权不按合同约定交货，除非乙提供了相应的担保 B.甲无权不按合同约定交货，但可以要求乙提供相应的担保 C.甲无权不按合同约定交货，但可以仅先支付部分货物 D.甲应

当按合同约定交货，如乙不支付货款，可追究其违约责任 18. 甲乙两人签订一份钢材买卖合同，约定甲先付款，乙后发货。当合同的履行期限届至，甲因担心收不到货而未付款，于是乙在发货期限届至时也未发货。此时，乙行使的权利是（ ）。 A.先履行抗辩权 B.后履行抗辩权 C.同时履行抗辩权 D.不安抗辩权 19. 当事人约定由第三人向债权人履行债务的，下列说法中正确的是（ ）。 A.第三人向债权人履行债务，以债务人和第三人的约定为前提 B.第三人向债权人履行债务，因此而成为合同的当事人 C.第三人向债权人履行债务，不得损害债权人的利益 D.第三人未向债权人履行债务的，应向债权人承担违约责任 20. 当事人约定由第三人向债权人履行债务的，下列说法中错误的是（ ）。 A.第三人向债权人履行债务，必须征得债权人的同意 B.第三人向债权人履行债务，并不因此而成为合同的当事人 C.第三人向债权人履行债务，不得损害债权人的利益 D.第三人未向债权人履行债务的，应向债权人承担违约责任

2007年一级建造师考试辅导方案 一级建造师课程辅导方案 精讲班 冲刺班 报名 主讲课时试听 主讲课时试听 建设工程经济 段继校 每科40讲视频